

九江中小学招生方案拟4月8日公布

新生招生季 家长看这里

转眼又到新生招生季,不少九江家长又开始焦急着问:什么时候可以报名?报名有哪些注意事项?据悉,南海公办学校招生方案预计4月8日发布。本期,《儒林九江》将整理相关注意事项,供街坊们参考。

一、报名方式

1、报名入读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起始年级(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一年级)的户籍生将采用网上报名,现场确认的方式进行。

2、报名入读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起始年级(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一年级)政策性借读生将采用网上报名,现场提交纸质材料确认的方式进行。

3、普通借读生(积分生)报名仍到各社区行政服务中心积分窗口办理。

备注: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请留意南海教育局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发布的消息。(预计4月4日前后发布指

南。)

二、录取安排

南海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位的安排次序是:

先户籍生→再政策性借读生→后普通借读生(积分生)

先满足户籍生,再到政策性借读生,仍有学位剩余的再安排积分入围的普通借读生。(注:户籍生由所在镇街教育局就近或相对就近安排入学;政策性借读生的学位由各镇街教育局统筹安排;普通借读生(积分生)的招收名额视学位情况而定。)

三、关键材料准备

具体报名材料以镇街公布的方案要求为准

1、**户籍生:**户口本
2、**政策性借读生:**政策性条件证明材料(具体以最新修订的市政府文件要求为准,目前新文件尚未公布,可部分参考往年的情况先行准备)

3、**普通借读生(积分生):**南海区有效居住证、积分入学计分项证明材料(具体请详阅《佛山市新市民积分制服务管

理办法》(佛府办[2018]45号)或详询区镇流管部门)

四、学区划分

学区划分按大稳定、小调整的方式执行,每年的学区划分,会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的小调整,比较多的情况是,每年会增加新建楼盘的学区界定。

基于两大原则:

1、相对公平与相对就近入学原则。

2、尊重历史传统,先来后到的原则。

鉴于一些地方人口分布和学校布局具有不均匀性、街区形状具有不规则性,就近入学并不意味着直线距离最近入学。

提醒: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招生地段划片具有很强的严肃性,不要受楼盘的销售广告影响,一切以教育部门公布的招生方案为准。

五、报名时间

今年南海区各镇(街道)招生方案公布时间为4月8日前后。具体报名时间详见各镇(街道)发布的招生方案。

届时请留意关注以下网址和微信公众号:

千年古郡·幸福南海(首页-民生-教育服务)

各镇街教育微信公众号

六、生源类型界定

户籍生是指户籍在南海区所辖镇街内,并在户籍所在地(户口本地址所在区域学校)报名入读的学生。

借读生是指不在其户籍地入学,而是在非户籍的现居住地申请借读,视为借读生。借读生又分为政策性借读和普通借读两种类型。

政策性借读生是指符合市政府文件规定的政策性借读条件之一的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可以由镇街教育局统筹入读南海区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

●备注

1.最新的政策性借读条件以最新修订的文件为准。可关注“佛山教育”微信公众号,以获取最新的政策资讯。

2.目前已经可以明确的是政策性借读条件中将取消“购房满80方类”但设置了政策过渡期。对于在2018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已获得住宅房

屋权属证书(含房屋所有权证、房地产权证、不动产权属证书)或已备案购房合同,且建筑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的,继续按照政策性借读生有关规定执行至2019年12月31日止。

普通借读生(积分生)是指不符合政策性借读条件,但持有南海区有效居住证的新市民,经本人申请可在南海区参与积分入学排名入围的新市民子女。(预计今年积分学位较少,建议家长做好回户籍地或到民办学校报名的准备。)

小学入学对象:为当年8月31日前年满6周岁且未入学的适龄儿童。已经在读的小学生和已经具有小学学籍的适龄儿童,不能再申请入读小学一年级。

初中入学对象:为当年小学应届毕业生。

七、咨询电话

南海区教育局:86335456
南海区流管办:83039280
九江镇教育局:86507851、86589026

整理/邓泳雯



近年来,人们生活水平提升,消费服务持续升温,随之也衍生了越来越多的消费纠纷。部分不法的商家为获取利益,对消费者进行欺诈。南海区工商局九江分局工作人员提醒,广大消费者应科学理性消费,谨防消费陷阱,同时保存好交易凭证,以便及时、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理性消费 谨防陷阱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临近,消费话题备受街坊关注

幸运抽奖成消费陷阱

去年12月,南海区工商局九江分局(下简称:九江工商局)通过佛山市统一服务热线12345系统收到投诉人唐先生对位于九江镇内一家珠宝店的投诉。市民称,在上述商家抽奖并获得了两千元的代金券,该商家宣传中奖的几率只有两千分之一,故市民花费了1200元购买了上述商家的两块珠

宝。市民再次到该商家抽奖时又中奖了,故市民认为中奖的几率不是只有两千分之一,且其发现这两块珠宝是假货,但该商家坚持认为这两块珠宝是真货并拒绝调解。市民希望相关部门协调处理。

接到上述投诉后,九江工商局联系投诉人,一同到商家处进行检查及协商。经调解,

商家作退货退款处理,消费者对处理结果满意。随后,九江工商局根据投诉人所反映的消费过程对商家进行了检查,发现该店存放有较多“抵用券”,刮开后有“代金券2000元”的内容。商家的行为涉嫌构成欺诈消费者,九江工商局对该店负责人进行立案调查。

案例

部门提醒

这类情况在日常消费调解中其实也并非为个案,这显然是利用了一般消费者喜欢“占便宜”及一定的消费冲动心理。以上述消费投诉为例,九江工商局后期在对该店负责人

的调查了解到,他们的工作人员在向经过的市民派发抽奖卡时是有一定选择的,对一些认为没有购买能力的市民,其抽奖卡可能只为“谢谢”字样,而对一些认为有购买能力的潜

在客户则派出“代金券2000元”字样的抽奖券。其后,在“幸运”光环笼罩下,市民很容易在其销售人员的营销手段下掉进消费陷阱。

撰文/邓泳雯

